

中共中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党组

中市监党组〔2019〕48号



中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 洪静钿等同志任职的通知

各镇区市场监管分局，局机关各科室，各单位：

经研究，决定：

洪静钿同志任办公室一级科员；

张妍同志任食品安全综合协调科一级科员；

郝俊华同志任执法三科一级科员；

李原野、陈启航同志任执法五科一级科员。

中共中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党组

2019年12月12日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中共中山市委组织部。

中共中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党组

2019年12月24日印发

(印刷份数：2份)